

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广东创业科技

广东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 目 录

<b>一、评价部门概况</b> .....	<b>1</b>
(一) 部门概况 .....	1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2
(三) 部门年度收支情况 .....	2
(四)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	3
<b>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b> .....	<b>3</b>
(一) 评价目的 .....	3
(二) 评价方法 .....	3
(三) 评价指标体系 .....	4
(四) 评价程序 .....	4
<b>三、综合评价分析</b> .....	<b>6</b>
(一) 预算编制情况 .....	6
(二) 预算执行情况 .....	7
(三) 预算使用效益 .....	10
(四) 逆向指标 .....	11
<b>四、主要绩效</b> .....	<b>12</b>
(一) 高质量办好人大会议 .....	12
(二) 优化平台建设，激发代表履职活力 .....	12
(三)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面提升监督质效 .....	13
<b>五、存在问题</b> .....	<b>13</b>
(一) 部门预算编制水平有待加强 .....	13
(二) 绩效目标设置能力有待提升 .....	13
(三) 调查数据应用程度有待提高 .....	14

<b>六、改进建议</b> .....	<b>14</b>
(一) 加强预算编制计划科学性 .....	14
(二) 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规范性 .....	15
(三) 规范落实满意度调查工作 .....	15
<b>附件 1</b> .....	<b>16</b>
<b>2022 年度黄圃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b> .....	<b>16</b>
(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 .....	16

为进一步强化预算单位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黄圃镇财政绩效评价管理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衡量项目资金产出与绩效情况，充分了解、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根据《黄圃镇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2022中黄府014号）文件精神，中山市财政局黄圃分局委托广东创业科技有限公司，对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

综合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绩效自评、第三方机构评价工作组对自评材料审核、书面评审、现场评价和综合分析等结果，最终评定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93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具体情况如下：

## **一、评价部门概况**

### **（一）部门概况**

#### **1. 部门职能与职责**

根据《关于印发〈中共中山市黄圃镇委员会、中山市黄圃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中山编委〔2020〕14号）文件精神，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具体职能包括：负责组织召开镇人大会议及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承办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工作要点、总结、报告等材料；承办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召开的各种会议；做好辖区内人大代表履职学习、联

系代表和代表出席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视察、调研、执法检查、联系选民群众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受理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承办主席团和主席交办的工作。

## 2.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无内设机构和下属事业单位。

## 3. 部门人员概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实际在职人员 3 名，其中 2 名公务员，1 名普通雇员。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提供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显示，该部门年度总体工作内容包括：在市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镇党委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省、市关于人大工作部署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切实履职，主动作为，顺利完成 2022 年各项工作任务。重点工作任务包括：完善审议程序，充实会议内容，高质量办好人大会议；用于支持和保障市人大代表执行代表职务；用于支持和保障镇人大代表执行代表职务。

### （三）部门年度收支情况

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 2022 年度年初下达预算为 224250 元；上年结转 76872.5 元（包括历年结转数 4372.5 元和上年结转数 72500 元）；年中追加 82500 元（包

括驻村工作经费 15000 元和市下拨 2022 年市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67500 元），后期发现年初申报预算时“驻村工作经费 15000 元”因功能分类设置错误因此追减 15000 元，以及年中向镇财政分局回收项目资金 1000 元，并从历年结转金额 4372.5 元中追减 0.5 元，合计预算调整数为 66499.5 元。因此，2022 年度该部门财政预算下达资金数为 224250 元+76872.5 元+66499.5 元=367622 元。

截至评价基准日，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总支出为 363391.39 元，其中，基本支出（公务包干支出）13096.29 元，项目支出 350295.1 元。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执行率=本年度实际支出数/财政下达资金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年中追加/追减数和上年结转数）=98.85%。

####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年初因黄圃镇未正式对该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评审和绩效指标制定工作，因此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制定和管理工作暂未发现相关问题。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各级部门更好履行职责，切实为人民服务。

### （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通过线上沟通、现场访谈、实地勘查与案卷分析等多种方法，针对预算编制、执行、项目绩效等资料和数据进行分析，梳理项目问题、分析成因、找出症结、提出建议，以促进后续项目管理的持续改进。

### **（三）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预算编制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使用效益及逆向指标四大方面，具体指标名称、评分说明及其标准详见附件 1。根据指标内容，进一步明确了指标准评分标准，从而形成科学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根据评价指标得分，确定被评价部门的绩效等级，分为优（得分 $\geq 90$ 分）、良（ $90$ 分 $>$ 得分 $\geq 80$ 分）、中（ $80$ 分 $>$ 得分 $\geq 60$ 分）、差（得分 $< 60$ 分）四个档次。

### **（四）评价程序**

#### **1. 培训辅导**

第三方评价工作组在正式评价工作启动前组织统一的自评填报培训辅导，安排专人负责，并建立沟通平台（微信群）对被评价部门在自评工作过程中遇到的疑问进行答疑及辅导，辅导范围包括基础信息表格填写、自评表格填写、自评报告撰写及绩效材料组织整理等方面。

#### **2. 绩效自评**

由纳入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有关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按照自评表格相关要求填写部门预算执行

情况、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等内容，并对照评分指标体系完成自评打分，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形成自评报告。

### **3. 书面评审**

第三方评价工作组将对被评价部门所提交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专家对项目开展书面评审，行业专家、财务专家、绩效专家将按照各自分工形成初步评价意见。第三方评价工作组将组织会议，邀请各专家对初步评价意见进行集中讨论，出具项目初步评价意见。

### **4. 线上沟通及材料完善**

在对所提交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审核的基础上，向相关部门反馈初审意见表格及补充材料清单。经过线上沟通对接与材料完善后，第三方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部门的材料补充情况进行复审，并组织专家评价小组线上研讨被评价部门综合概况，出具被评价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复审意见。

### **5. 评价报告征求意见**

根据书面评价及线上沟通情况，并参考自评报告以及对自评情况的审核、分析结果，对被评价部门的年度整体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全面、综合评价，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反馈至被评价部门收集意见。

### **6. 出具评价报告**

经过被评价部门意见反馈收集及第三方评价工作组校核完善后，黄圃镇财政局负责对评价报告作最终审定，正式版评价报告将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及政府信息公开



的有关规定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 三、综合评价分析

#### （一）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规范性：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镇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指标权重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预算单位已规范开展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预算明细规范、细致，预算编制符合镇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2. 预算编制合理性：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镇党委、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指标权重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预算单位所提供的年初预算文件内容能充分符合本部门职责，以及符合镇党委、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资金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科学、合理。

3. 制度措施：本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务、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指标权重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预算单位在执行预算资金时，能充分依托《关于印发黄圃镇财政管理制度（试行）的通知》《关于印发黄圃镇财政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并且结合支出项目内容，充分制定相关实施方案（计划），

相关制度及方案得到有效落实与执行。

4. 绩效目标设置：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是否按规定对预算项目编制绩效目标，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是否审核和批复资金使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合理、全面、规范。指标权重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上一年度黄圃镇财政局未正式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因此相关绩效目标设置、审批工作未能前置，该项指标暂不扣分。

## （二）预算执行情况

5. 支出完成率：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数与财政下达资金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年中追加数和上年结转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支出完成程度。指标权重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2022 年该部门实际下达预算指标金额 224250 元，上年结存 76872.5 元（包括历年结转数 4372.5 元和上年结转数 72500 元），追加项目资金 82500 元并于后期发现因功能分类设置错误追减 15000 元，年中镇财政分局回收项目资金 1000 元，从历年结转金额 4372.5 元中追减 0.5 元，因此实际财政下达资金数合计为 367622 元，实际支出数 363391.39 元，支出执行率 98.85%。

6. 预算调整情况：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项目之间的调剂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控制程度。指标权重 4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50%。

根据预算单位自评及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显示，本年度共

发生4次预算资金调整，分别是追加项目资金82500元，追减驻村工作经费15000元，年中镇财政分局回收项目资金1000元，从历年结转金额4372.5元中追减0.5元，其中追加项目资金82500元中的67500元属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年中划拨资金（因此不计入预算调整范围），合计年内调整金额为 $82500-67500+15000+1000+0.5=31000.5$ 元，占部门预算下达实际到位资金数367622元的8.43%，按照评分标准扣2分。

7. 财务合规性：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指标权重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

经综合评定，预算单位能严格保障资金支出规范性，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会计核算资料未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等情况，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以及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8. 项目实施程序：本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指标权重10分，评价得分10分，得分率100%。

预算单位在推进落实相关重点项目工作过程中，相关项

目实施流程均能按照具体实施方案执行，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环节均履行相应手续。

9. 项目监管：本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镇级专项资金分配给村居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指标权重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预算单位能按规定对其负责牵头实施的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情况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10. 资产管理安全性：本指标主要考核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指标权重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预算单位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资产盘点管理做到账实相符，所登记的全部资产内容真实完整。

11. 固定资产利用率：本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指标权重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预算单位截至评价基准日为止，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00%。

1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本指标主要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指标权重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预算单位 2022 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2 名，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2 名，比率达 100%。

### （三）预算使用效益

13. 公用经费控制率：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公用经费本年度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的比率。反映其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指标权重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预算单位 2022 年度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1600 元，预算数为 2800 元，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少于预算下达数。

14. 重点工作完成率：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完成上级重点工作部署相关情况，包括省、市委市政府、镇党委、政府重要事项完成情况。指标权重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根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显示，预算单位 2022 年度重点工作主要包括：举办黄圃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和黄圃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镇人大代表履职活动补贴经费发放；市人大代表履职活动补贴经费发放。各项重点工作均能按照上级要求或黄圃镇党委、政府要求落实，具体工作完成情况良好，未出现重点工作未完成情况。

15. 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预算金额较大、涉及民生或政府重点督办、政府工作报告重要工作领域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权重 10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 70%。

根据预算单位填写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显示，所设置的3项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内容较为简单，未充分根据项目实施内容设置对应的绩效目标（如从组织人大会议的日期时限要求、参加人员的数量要求等方面设置），仅从项目经费完成率方面设置统一的100%完成目标，可考性不高，未能充分体现出绩效目标考核的科学性，扣减3分。

16.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履行职责与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方面的相关联程度，是否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指标权重6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66.67%。

根据预算单位补充的23份《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求意见表》显示，其中1份“基本满意”，2份未对满意程度作出评价（视为弃权），相关满意度测评结果从第三方角度视为 $20/21 \times 100\% = 95.24\%$ ，但考虑到预算单位未自行对相关满意度结果作出统计，提供的满意度评价问卷内容较为简约，且实则与是否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方面的相关联程度较低，测评结果数据可应用程度不太高，因此酌情扣2分。

#### （四）逆向指标

本指标主要考察部门（单位）自评工作质量是否存在一定程度不足、预决算信息情况是否按规定公开、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是否对资金使用单位落实规范管理、整改完成情况如何、是否发生负面影响、是否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

购、是否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相关人员和单位是否出现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等情况。指标不占权重，如出现相关扣分情形则直接作逆向扣分处理，扣完 45 分为止。该项指标评价结果为未发生扣分，扣分率 0%。

预算单位在 2022 年度实际工作过程中，未出现自评工作质量、预决算信息未按时公开、专项资金管理失当、整改成效不足、发生负面影响、政府采购不合规、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不合规以及单位人员违法违纪行为等情况。

#### 四、主要绩效

##### （一）高质量办好人大会议

2022 年，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组织召开了镇十七届人大二次、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镇人民政府工作报告、镇人大主席团工作报告、预决算报告、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及全年预算调整报告、低效工业园改造升级工作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以及代表建议和意见办理情况报告，表决了 2022 年民生实项目，测评了 2021 年民生实项目和政府职能部门，依法补选 1 名副镇长，补选市、镇人大代表各 1 名，组织新当选人员参与宪法宣誓，不断完善审议程序，丰富会议内容，圆满完成了年度人大会议任务。组织市人大代表参加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二次会议，做好会务服务保障工作，提交议案 4 件、建议 2 件。

##### （二）优化平台建设，激发代表履职活力

2022 年，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依托全镇代

表联络站点室组织代表进站开展活动814人次,接待群众366人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64件,采纳或解决58件。积极搭建代表与职能部门沟通交流平台,为市人大代表提交高质量建议提供政策业务支撑。市人大代表通过“香山号直通车”提交高质量建议7件,均已收到办理回复。

### (三)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面提升监督质效

2022年,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在做好常规监督工作的同时,聚焦事关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问题和民生领域的热点问题,扎实开展重点工作监督。2022年,各代表联络站点室聚焦疫情防控、村镇低效工业园改造升级、水污染治理、营商环境优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民生福祉改善等重点工作,组织开展各类视察监督活动93次,参与活动代表400多人次。

## 五、存在问题

### (一) 部门预算编制水平有待加强

根据预算单位2022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收支情况可知,年内共发生4次资金调整,分别是追加项目资金82500元,追减驻村工作经费15000元,年中镇财政分局回收项目资金1000元,从历年结转金额4372.5元中追减0.5元,其中追加项目资金82500元中的67500元属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年中划拨资金(因此不计入预算调整范围),合计年内调整金额为 $82500-67500+15000+1000+0.5=31000.5$ 元,占部门预算实际到位资金数367622元的8.43%。

### (二) 绩效目标设置能力有待提升



根据预算单位填写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显示，所设置的3项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内容较为简单，仅简单从“项目绩效目标完成度”“项目完成度”分别为“100%”的角度设置，并未充分根据各项重点项目具体实施内容设置对应的绩效目标（如从组织人大会议的日期时限要求、参加人员的数量要求等方面设置出具体产出、时效指标），仅从项目经费完成率方面设置统一的100%完成目标，可考性不高，未能充分体现出绩效目标考核的科学性和考核意义。

### （三）调查数据应用程度有待提高

根据预算单位补充的23份《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求意见表》显示，其中1份“基本满意”，2份未对满意程度作出评价（视为弃权），相关满意度测评结果预算单位未能自行统计，因此从第三方角度测算结果为 $20/21 \times 100\% = 95.24\%$ ，满意度调查结果虽较为理想，但实质上所提供的满意度评价问卷内容较为简约，且样本量偏少，无法有效、科学和客观反映预算单位重点工作职能履行情况，满意度调查结果数据可应用程度不高。

## 六、改进建议

### （一）加强预算编制计划科学性

建议预算单位一是充分坚持量入为出、厉行节约、统筹兼顾、突出绩效、收支平衡的原则，结合本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实际，科学、合理编制本级预算。二是确保本部门所有收支必须全部纳入部门预算，实行全面预算管理。三是积极加强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沟通联系，充分掌握当年度上级部门

下达的经常性项目资金安排计划，做到防患于未然。

## （二）提高绩效目标设置规范性

建议预算单位充分切合各项重点职能事项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在明确重点项目资金使用计划方向的前提下，规范设置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并依据指标可考性原则设定量化目标值，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合理性，对于“召开镇人大会议”、“开展市、镇人大代表履职活动”等重点工作实施后带来的具体成果和成效作更深入到位的分析，明确关键成果物和效益目标，使单位财政预算资金产出效益与单位职能工作相契合。

## （三）规范落实满意度调查工作

建议预算单位不定期开展单位工作成效总结与满意度调查工作，透过可衡量的调查评价指标对市、镇人大代表履职活动成效进行数据收集与实证分析，通过市民群众、企业代表、村集体小组成员等群体反映的意见建议，真正检验出单位年度履职效益如何，大众接受程度如何，并挖掘出实际效果与预期目标的差距，抓准基层服务对象实际需求，不断促进人大工作的优化与改进提升。

附件 1

2022 年度黄圃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核评分意见表  
(中山市黄圃镇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

一级指标 名称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	扣分理由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 情况	20	预算编制 规范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 符合镇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 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 是否符合要求。	预算编制符合镇财政当年有关预算 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得 5 分;	5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 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 合镇党委、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 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 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 职责、符合镇党委、政府方针政策 和工作要求的,得 3 分; 2、资金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 分配合理的,得 2 分。	5	5	
		制度措施	5	保障措施反映部门(单位)是否 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务、	1. 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计划)等 制度健全、规范的,得 3 分;	5	5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	扣分理由
	权重	名称					
			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2.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2分；			
		5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规定对预算项目编制绩效目标，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是否审核和批复资金使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合理、全面、规范。	1.按要求设置、审核及批复得2分； 2.设置同时满足合理性、完整性、规范性，得3分；	5	5	上一年度镇财政局未正式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因此相关绩效目标设置、审批工作未能前置，该项指标暂不扣分。
预算执行情况	50	支出完成率	1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数与财政下达资金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年中追加数和上年结转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支出完成程度。（以镇财政部门通报的预算执行率为准）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100%至96%的，得10分；96%至80%的，得7分；80%至70%的，得4分；比率<70%的，得0分。	10	2022年该部门实际下达预算指标金额224250元，上年结转76872.5元（包括历年结转数4372.5元和上年结转数72500元），追加项目资金82500元并于后期发现因功能分类设置错误追减15000元，年中镇财政分局回收项目资金1000元，从历年结转金额4372.5元中追减0.5元，因此实际财政下达资金数为224250+76872.5+82500-15000-1000-0.5=3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	扣分理由
	名称	权重					
							622元, 实际支出数 363391.39元, 支出执行率 98.85%。
	预算调整情况	4	部门(单位)本年度项目之间的调剂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控制程度。 预算调剂率=项目支出预算调剂涉及金额/项目支出总预算金额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比率≤5%的,得4分;5%<比率≤15%的,得2分;比率>15%的,得0分。	4	2	本年度共发生4次资金调整,分别是追加项目资金82500元,追减驻村工作经费15000元,年中镇财政分局回收项目资金1000元,从历年结转金额4372.5元中追减0.5元,其中追加项目资金82500元中的67500元属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年中划拨资金(因此不计入预算调整范围),合年内调整金额为82500-67500+15000+1000+0.5=31000.5元,占部门预算下达实际到位资金数367622元的8.43%。
	财务合规性	10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	1.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2分。 2.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	10	10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	扣分理由
	名称	权重					
			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有关制度规定的得5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 3.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3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项目实施程序	10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3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4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3分； 4.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	扣分理由
	名称	权重					
	项目监管	5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镇级专项资金分配给村居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5	5	
	资产管理 安全性	5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保存完整的，得1分； 2. 资产配置合理、使用合规、处置规范的，得2分； 3. 将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2分；	5	5	
	固定资产 利用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 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100%至95%的，得3分；95%至90%的，得1.5分；比率<90%的，得0分。	3	3	
	财政供养 人员控制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比率≤100%的，得3分；比率>100%	3	3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	扣分理由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使用 效益	30		勤人员)的比率。	的,每增加5%扣1分,直至扣完。				
		公用经费 控制率	4	部门(单位)公用经费本年度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的比率。反映其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实际支出数<预算金额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4	4	
		重点工作 完成率	10	反映部门(单位)完成上级重点工作部署相关情况,包括省、市委市政府、镇党委、政府重要事项完成情况。	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本项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10	10	10	
		重点支出 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1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金额较大、涉及民生或政府重点督办、政府工作报告重要工作领域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部门选填的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别评分。完成进度:全部完成得10分;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10	7	根据单位填写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显示,所设置的3项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内容较为简单,未充分根据项目实施内容设置对应的绩效目标(如从组织人大会议的日期时限要求、参加人员的数量要求等方面设置),仅从项目经费完成率方面设置统一的100%完成目标,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	扣分理由
	名称	权重					
							考性不高，未能充分体现绩效目标考核的科学性。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与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方面的相关程度，是否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如政府部门可直接参考“服务效果评价”。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100-90 分的，得 6 分；每少 5 分扣 2 分，扣完为止。	6	4	根据单位补充的 23 份《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求意见表》显示，其中 1 份“基本满意”，2 份未对满意程度作出评价（暂视为弃权），因此相关满意度测评结果为 $20/21*100\%=95.24\%$ ，但考虑到单位未自行对相关满意度结果作出统计，提供的满意度评价问卷内容较为简约，且实则与是否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方面的相关程度较低，因此酌情扣 2 分。
小计		100			100	93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45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自评填报情况。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	扣分理由
	权重	名称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 10 分。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若部门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预决算信息的，扣 5 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b>注：涉密内容不要求公开相关信息</b>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5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	如预算单位为某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如采取了有效措施进行专项资金绩效管理，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上限 5 分。			

一级指标 名称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	扣分理由
	名称	权重					
	整改情况	-5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是否根据考核主体出具的上年度绩效考核报告、审计报告、巡察报告、绩效评价报告中列举的问题进行整改	已经完成整改的不扣分，无客观原因未制定措施进行整改或部分整改的，视情节严重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负面影响	-5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是否涉及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问题，以及是否出现媒体负面报道。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	用以反映所有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部门因此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	用以反映所有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部门因此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评分	扣分理由
	名称	权重					
	违法违纪行为	-5	用以反映和考核该部门在部门整体支出运行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是否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部门因此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逆向指标小计		-45					
合计					100	93	
						优	
机构名称（全称）：广东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9月5日							

